

阳江水资源配置工程（一期）施工总 承包及运营

招 标 公 告



招 标 人：阳江市碧源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1 月

阳江水资源配置工程（一期）施工总承包及运营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阳江水资源配置工程（一期）已由阳江市发展和改革局以“阳发改投审[2024]4号”文核准本项目招标，招标人为阳江市碧源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为由招标人筹集。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规模：

1、工程任务为供水，通过引水和输水管道等工程将大河水库的水资源引到阳春市区和阳江市区，提供阳春市区和阳江市区的生活和工业用水。

2、本工程隧洞取水口位于大河水库库区范围内，距离主坝上游约7千米，采用岸塔式进水口。线路全长57.678千米，其中阳江线总长约53.811千米；阳春线总长约3.867千米。

3、工程供水范围包括江城区、海陵区、高新区，阳东区东城镇、北惯镇、合山镇，阳春市的春城街道、河西街道、陂面镇、马山镇、岗美镇。阳江市区从大河水库取水量为16060万立方米/年，阳春市区从大河水库取水量为8030万立方米/年。

4、本工程等别为II等，工程规模为大(2)型。

注：最终建设规模和内容以设计施工图审批结果为准。

2.2 运营范围：

本项目的运营范围为：本次招标建设内容中的新建内容及其配套设施、其他需移交中标单位运营的内容，最终以实际建设完成并移交给中标单位及合同约定的内容为准。

2.3 建设地点：阳江市、阳春市。

2.4 招标范围：

2.4.1 阳江水资源配置工程（一期）采用施工总承包+运营的方式，通过公开招标选择符合条件的施工单位以及运营单位。

2.4.2 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场地准备、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竣工图编制等、包招标范围内工程完工验收、竣工验收通过、包移交给运营单位等工作。

2.4.3 运营：项目的内容详见 2.2 运营范围。

2.5 项目总投资

根据批复，本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248635.59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64767.49 万元（其中基本预备费 9037.58 万元、安全生产措施费 4438.29 万元）。

最终以财政部门审核为准。

2.6 合作期：本项目合作期限 40 年，其中建设期 3 年，运营期 37 年。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含联合体成员）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2 投标人需具有承接本项目所需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施工资质，施工资质要求如下：

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且持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如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中承接施工任务的单位满足施工资质要求。

3.3 投标人拟担任本工程的人员要求：

3.3.1 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要求：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且在投标人单位（联合体投标时为联合体施工单位）注册；且持有在有效期内的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不得兼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中承接施工任务方提供。如联合体承接施工任务的不止 1 家，则由联合体中施工主要协调方提供。

3.3.2 施工技术负责人：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高级职称且为投标人单位（联合体投标时为联合体施工单位）正式员工。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中承接施工任务方提供。如联合体承接施工任务的不止 1 家，则由联合体中施工主要协调方提供。

3.3.3 专职安全员：须具有在有效期内的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 类）。施工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中承接施工任务方提供。如联合体承接施工任务的不止 1 家，则由联合体中施工主要协调方提供。

3.4 关于联合体投标：

3.4.1 本项目允许投标人组成联合体，联合体牵头人需为运营单位。

联合体投标的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格式参考投标文件格式）。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责任和义务，联合体中负责运营维护服务任务方不超过 1 家，联合体中负责施工任务方不超过 2 家；如承接施工任务的单位不止 1 家，联合体协议书中需约定施工主要协调方；参加联合体的各成员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同时参加两个或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联合体的投标将被拒绝。

3.4.2 以联合体参加的，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

3.5 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未出现以下情形：与其它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函进行评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和投标登记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 0 时 0 分至 2025 年 2 月 13 日 11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下载招标文件。

4.2. 投标人投标登记前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成功办理完成企业信息登记。

5.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开标时间和地点

5.1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具体日程安排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查询。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

投标人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前，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投标人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完善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投标登记手续的，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5.2 递交投标文件备用电子 U 盘或纸质投标担保时间：具体日程安排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查询；地点：具体日程安排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查询。

5.3 开标时间：具体日程安排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查询。

5.4 开标地点：具体日程安排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查询。

5.5 本项目具体交易活动日程、场地安排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栏目，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6. 注意事项

6.1 资格审查结果及中标结果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公开接受投标人的监督。

6.2 投标人须保证其提供的投标登记资料及投标资料的真实性，招标人有权在招标的任何阶段进行调查和核实，一旦发现虚假，将上报建设管理部门及相关部门严肃查处。

6.3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时间内以匿名方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gzggzy.cn>)”进行网上提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人的问题统一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发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等法定媒体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本公告在其他法定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的文本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阳江市碧源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联 系 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0662-2891103

招标代理：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515 号东照大厦 5 楼

联 系 人：曾先生

联系电话：020-66341763

招标人：阳江市碧源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2 日